

臺中市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特殊教育課程 資賦優異類教師專業知能精進及培訓線上研習課程

一、依據：

臺中市 112 年資賦優異教育增能研習實施計畫。

二、目的：

- (一) 增進本市特殊教育教師之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特殊教育課程(資賦優異類)之相關知能。
- (二) 提升本市特殊教育教師需求評估及擬定規劃適切課程之能力。
- (三) 激發本市特殊教育教師專業成長教學理念，營造適性教育環境。

三、辦理單位：

- (一) 主辦單位：臺中市政府教育局。
- (二) 承辦單位：臺中市立清水國民中學。
- (三) 協辦單位：臺中市資賦優異教育資源中心、臺中市特殊教育輔導團資賦優異組。

四、研習對象：

- (一) 本市設有資優班學校之校長、主任、資優教育教師暨資優業務承辦人員。
- (二) 本市辦理資優方案之校長、主任、資優教育教師暨資優業務承辦人員。
- (三) 本市特殊教育輔導團資賦優異組成員及本市資賦優異教育資源中心成員。
- (四) 本市對資優教育有興趣之教師。

五、研習主題及課程代碼：

研習名稱	講師	研習時數
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特殊需求領域課程之設計與實作	市立居仁國中 林欣怡教師	2
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一般領域/科目課程調整應用與實作	臺北市立龍山國中 鄭志鵬教師	2

六、報名方式：

- (一) 請於 113 年 4 月 15 日 (星期一) 至 113 年 4 月 26 日 (星期五)，逕至「全國特殊教育資訊網」(<https://special.moe.gov.tw/>) → 「研習報名」 → 「縣市特教研習」 → 「開啟查詢」項下 → 選擇登錄縣市：「臺中市」 → 研習性質：主管機關委辦研習，選擇各場次完成網路報名程序，**超過時間將不再開放報名**。
- (二) 請報名人員於 113 年 4 月 29 日 (星期一) 後至「全國特殊教育資訊網」查詢錄取

狀態。

七、研習資訊：採線上研習方式，請參加人員於規定時間內完成研習。

研習名稱	系統寄發研習說明	研習開放時間	確認研習時數
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特殊需求領域課程之設計與實作	113 年 5 月 17 日前	113 年 5 月 20 日 至 113 年 5 月 31 日	113 年 6 月 7 日後
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一般領域/科目課程調整應用與實作	113 年 5 月 31 日前	113 年 6 月 3 日 至 113 年 6 月 14 日	113 年 6 月 21 日後

(一) 研習如獲錄取，系統將以 **e-mail 寄發線上研習說明**、研習系統帳號及密碼，方能登入課程平台。如獲錄取但未收到 e-mail 通知者，請與本市資賦優異教育資源中心聯繫。

(二) 課程平台路徑（建議使用 Google Chrome 瀏覽器）：請至「臺中市特教資訊網」（<http://spec.tc.edu.tw/>）→點選上方選單「研習進修」中的「數位教室」（開啟新視窗），點選研習名稱→點選「影片連結」並輸入帳號、密碼，以進入課程影片。

(三) 線上研習課程觀看完畢後，**請務必填寫回饋單**，經本市資賦優異教育資源中心覆核無誤者，始核予研習時數；**未依規於期限內完成報名程序、觀看線上課程或填寫回饋單者，無法核發研習時數。**

(四) 請參加人員逕至「全國特殊教育資訊網」確認研習時數，不另行通知。

八、線上研習問題回報與排除方式

(一) 若對線上課程研習平台操作、課程內容與實作有疑問，請利用下列聯繫方式：

1. E-mail：本市資賦優異教育資源中心公務信箱(tcgrc.2018@spec.tc.edu.tw)

本市中區特殊教育資源中心資訊組林老師(s8912014@spec.tc.edu.tw)

2. 電話：本市中區特殊教育資源中心資訊組(04-22138215，分機 845)。

(二) 如有研習報名相關問題，請聯繫本市資賦優異教育資源中心(04-22808532、

tcgrc.2018@spec.tc.edu.tw)。